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辽宁能源

股票代码: 600758

信息披露义务人: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2-2号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2-2号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写。
-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 之相冲突。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2
释 义		4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章	权益变动的目的	7
第三章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章	备查文件	. 11
第七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释 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辽宁能源/上市公司	指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交投/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国资委	指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5年 11 月14 日到2025年11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辽宁能源股份共5,374,123股,占辽宁能源总股本的0.41%,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00%。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释: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2-2号

法定代表人: 郭洪波

注册资本: 1,187,46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08530810XM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公路、铁路投资与管理、开发、建设、运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 辽宁省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辽宁交投

100%股权

办公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2-2号

邮政编码: 110166

联系电话: 024-6785978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交投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 地	是否取得其他 国家或者地区 的居留权
郭洪波	男	董事长	中国	辽宁沈阳	否
杨树	男	副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辽宁沈阳	否
马拥军	男	董事	中国	辽宁沈阳	否
王钰瑾	男	监事	中国	辽宁沈阳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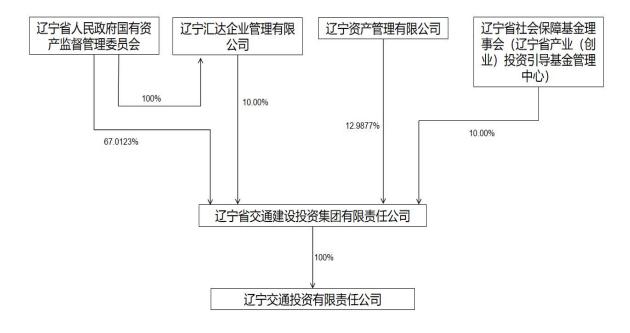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交投董事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 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 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票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辽宁能源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其中包括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167. SH)和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01114. HK)两家上市公司。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第二章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辽宁交投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减持辽宁能源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减持。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情况以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5 年 11 月 14日到2025 年11 月20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374,123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权益变动前减少了 0.4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本次权益	变动前	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		变动	गेंद≕ी∙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变动数量 (股)	变动比 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辽宁交投	71,474,993	5.41	5,374,123	0.41	66,100,870	5.00	集中竞价	2025 年 11月20 日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程序

辽宁交投经辽宁省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批同意,减 持辽宁能源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辽宁能源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后,辽宁交投直接持有辽宁能源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6,100,8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辽宁能源控股股东仍为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辽宁省政府国资委。

第四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辽宁能源于2025 年 10 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sse.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9);股东辽宁交投计划自《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 13,220,173 股,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自2025 年 11 月 14日到2025 年 11 月 20 日,股东辽宁交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374,123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1%。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辽宁能源股票的情况。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 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 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 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 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辽宁交投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辽宁交投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第七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所在地	辽宁省沈阳市
股票简称	辽宁能源	股票代码	6007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信息披露 义务人注 册地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丽 岛路42-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減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 化 □	',', -	有 □ 无 ☑
信义否公大路是为司股东	是 □ 否 ☑	信义否公控息务为司制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亲 继承 □ 贈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请注明)	

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		无限售流通股 71,474,993 股 5.41%	
本变息务权份		无限售流通股 66,100,870 股 5,00%	
变信义否来内持的 露是未月增	元 □	否 ☑	
信义此是级卖公息务前否市该司被人个在场上票露在月二买市	是□	否 🔽	

(本页无正文,为《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 报告书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